兴隆县民政局

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谋划

2023年民政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省市县《政府工作报告》和重点工作任务，强化“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理念，按时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并锚定2024年民政领域任务目标，继续履行好民政职责。现将民政2023年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谋划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工作总结

1. **健全分层分类救助体系，巩固兜底保障成果**

**一是提高兜底保障标准。**自2023年7月1日起，城镇低保执行月标准由650元提高到725元，农村低保执行年标准由4980元提高到5700元；城镇特困基本生活月标准由850元提高到945元，农村特困基本生活年标准由6480元提高到7440元。**二是开展易返贫致贫人口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排查，**符合条件人员及时纳入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范围。全县现有易返贫致贫人口2449户5829人，其中，纳入低保1925人纳入特困79人，实施临时救助81户次。**三是严格落实脱贫人口低保救助渐退期政策。**截至目前脱贫人口11773户32621人，纳入低保4530人，落实“渐退期”47人。**四是建立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目前预警2353人，对平台监测预警信息及时核实，符合条件人员按程序纳入低保、特困救助供养、低保边缘家庭或实施临时救助，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兜尽兜。**五是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情况。**截至目前城乡低保10709户、13839人，累计发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4385万元。为城乡特困供养人员2507户、2530人累计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2310万元。实施临时救助210户，发放救助金116万元。

1. **深化改革、民心工程，促进工作提质增效**

**1.推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情况。**制定了《兴隆县民政局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工作方案》和《兴隆县民政局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的通知》，成立了领导小组，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召开了2次培训会。截至目前全县已认定低保边缘家庭低保边缘家庭1567户3797人，占全县常住人口268329人的1.4%，完成了市定任务目标，市级未进行排名。

**2.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工作情况。**市下任务指标是全年完成318户改造任务，截至6月底318户已全部完成改造任务和验收工作，完成率达到100%。目前在全市排名第3。完成了24名养老护理人员等级评定，超过市定任务数百分之118。目前在全市排名第1。这两项工作也是深化改革半年评估任务，6月20日市深改办对进度快完成质量高的我县适老化改造工作进行了采访，我们将积极与市级沟通对接，争取考核取得好成绩。

**3.兴隆县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和改扩建项目工作情况。一是**对黄酒馆县五保供养中心进行改造升级。完成室内外装修、外挂电梯、增加养老床位等，目前养老床位增加到60张。**二是**对半壁山五保供养中心选址搬迁。已选址原青松岭养老院，目前已完成消防改造和装修工作，11月16日完成搬迁工作，养老床位达到48张。两家公办养老机构床位共计108张，比原有多出20张，可适度解决公办养老机构供给不足问题。

**4.乐享河北兴隆实践建设完成情况。一是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制定基本养老服务清单，318户适老化改造任务已完成，现有公办养老机构2家，改造完成后养老床位108张，全部为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100%。**二是优化普惠养老服务供给。**8个社区老年助餐服务社区覆盖率100%。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有率占比60%，目前建成12家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三是养老服务人才队伍能力素质提升。**在半年改革评估中和省市民生工程中都有此项任务，我县已经超额完成。此项工作与省厅沟通，省厅已将此项评估测算权限下放给了市局，年底进行考核测评。

**（三）抓实抓细常规工作，增强服务社会能力**

**1.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一是**按季度督查各村村务公开情况，确保公开时间及时、内容合理、程序规范。**二是**做好协商议事示范点工作。完成蘑菇峪镇二道岭村省级协商议事示范点中期评估工作，打造东关社区议事协商典型，总结推广先进做法。**三是**推进村民服务中心建设。2023年申报了三道河镇黑峪沟村村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25万元，目前村民服务中心主体建设工作已基本完工。**四是**全面推行婚俗改革，开展移风易俗。制定《关于全面推行婚俗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联合各乡镇举办“遵守村规民约活动”等10余次，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审核、备案和履行工作的通知》，印发了《兴隆县民政局“守村规民约 树文明新风”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充分发挥村规民约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2.规范社会事务管理。一是提升婚姻登记服务。**开通“跨省通办”，改变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截至目前，共办理结婚登记3400对。**二是加强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修订完成《殡葬服务设施建设规划（2021-2035年）》，推动大杖子镇中心型公益性公墓和蓝旗营镇中心型公益性公墓建设，目前已基本完工。**三是**全县共计火化遗体460具，其中享受惠民政策的遗体94具，共计减免9万元。**四是**加强社会组织管理。目前有社会团体30家，民办非企业25家，其中行业协会商会11家，首次推行网上年检,全面实行网上填报、网上审核。**五是**扎实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积极开展以“科技赋能筑大爱 温情救助守初心”为主题的全国救助开放日活动，截至目前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1人。

**3.**健全社会福利体系。一是扎实做好儿童福利工作，****截至目前，共计为19名孤儿和4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88.27万元。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截至目前累计发放助学金10.33万元，惠及孤儿12人。并完成23名纯孤儿体检工作。**二是**着力做好残疾人福利工作，**截至目前**为5123名困难残疾人累计发放生活补贴523万元,为4108名重度残疾人累计发放护理补贴387.56万元。**三是做好老年人福利工作。**为全县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5492人累计发放229万元。为经济困难高龄老人407人、经济困难失能老人98人累计发放养老服务补贴64.66万元。重阳节期间，开展了贫困高龄老人慰问活动，共计慰问贫困高龄老人49人，发放慰问金和慰问物资共计2.59万元。**四是持续推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发挥我县社会救助基金会作用，召开救助活动会议，积极动员企业参加我县救助工作。截至目前引导社会组织捐款捐物共计8.1万余元。引导了1家公司为大杖子镇石佛村捐赠10万元，2家基金会为2家五保供养中心捐赠价值1.4万元的血氧仪等物资。广东中山辉就科技有限公司无偿为兴隆县289个村和20个乡镇捐赠冷暖空调扇设备一套，12月底完成。

**（四）做精做优特色亮点工作**

**一是**我单位创新建立“3345”社会救助新机制，在学习强国、河北省民政厅、民政工作文选等平台进行了刊发。**二是**争取国家级试点1个，蘑菇峪镇二道岭村国家级议事协商示范点，省厅领导对我县此项工作总体评价很高，认为二道岭村的议事协商工作更符合贫困农村的实际情况，具有一定的推广价值，领导非常满意，争取在民政部组织的年底评估中取得好成绩。**三是**经验推广1个，雾灵山镇塔前村农村老年助餐经验小食堂，大民生，老年助餐暖人心，省民政厅领导批示同意兴隆县做法在《河北民政》刊发，向全省推广兴隆县农村老年助餐服务经验。四是截至目前媒体刊发类国家级3篇，省级5篇，市级2篇。

二、2024年工作谋划

（一）**快响应重精准**，**把基本民生保障底线兜得更牢。一是创新建立社会救助品牌。**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加大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作力度，全面准确落实好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兜底保障政策。**二是严格落实各项社会福利。**按时足额发放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老年人福利、两残补贴等社会救助资金。进一步强化儿童保护和关爱，加强对未成年人保护和救助。

**（二）多发力敢突破，把基本养老服务建设做得更好。一是紧咬乐享考核指标不放，**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2024年完成新增20名以上持证养老护理员的培训认证任务。争取完成2家公办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工作，其中县五保供养服务中心争取2星级评定，半壁山五保供养服务中心争取1星级评定。推进完成360户农村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任务。**二是紧盯重点项目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按照新建不低于750平米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要求，计划争取省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建设2家高标准、多元化、功能完善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三是紧跟京津冀协同发展，**主动承接北京养老需求疏解，积极与卫健、文旅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加大青松岭文化新村项目的对外推介，积极吸引京津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项目签约落地。对六道河北京山谷项目按建设时序要求有序推进。2024年想乐时光国际康养中心力争年内接待京津“四有”老人来兴医养康养600人次以上。**四是紧抓和美乡村战略机遇，**重点推广“幸福大食堂”“就地互助”式养老、“集中日间照料”式养老，以及“行走的养老院”居家式养老三种相为补充的农村养老模式，2024年完成10个乡镇级孝老食堂，发展30个村级孝老食堂建设任务。**五是紧切规范民办养老机构。**采取备案一批、整合一批、取缔一批的方式，加大对民办养老机构的监管，目前营业的18家民办养老机构已完成消防改造16家，2024年初力争全部改造完毕，完成备案。

**（三）出实招亮硬招，把社会治理的基础夯得更实。**

**一是**继续打造蘑菇峪镇二道岭村省级协商议事示范点和东关社区议事协商典型，推动议事协商试点工作经验在全县进行推广。**二是**持续跟进城乡社区建设补助项目。大水泉镇小横河村已争取省级两室建设资金25万元，按照建设要求持续跟进，确保按时按质完工。

**（四）树标准立标杆，把社会服务的温度变得更暖。一是持续做好公益慈善事业。**探索“慈善+”救助模式，实施“慈善+政府、社会组织、乡村振兴、抗洪救灾”等模式，主动公开公示，带动和影响社会力量参与慈善事业。**二是持续深化婚丧领域移风易俗改革。**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作用，推行文明婚丧习俗。以雾灵山镇塔前村作为全县婚俗改革工作试点，以点带面全面推进。将殡葬服务机构和殡葬服务中介机构作为重点监督检查对象，倡导文明祭祀。**三是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深入开展摸底行动，精准确定我县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对象，确定承接主体，加强培训指导，采取有力措施推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落地落实。**四是抓好民政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开展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集中排查隐患大整治行动，强化应急处置，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坚决守好守牢“一排底线”。

兴隆县民政局

2023年12月19日